

生活，麻木不仁，日甚一日。

王磊 ● 著

# 蹉跎歲月



文化藝術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 蹉跎此岁月

王磊 ● 著



文化藝術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蹉跎岁月 / 王磊 著. -北京:文化艺术出版社,2008.6

(拓荒者文丛之一)

ISBN 978-7-5039-3440-7

I. 蹉… II. 王…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67369 号

### 蹉跎岁月

著者 王磊

责任编辑 东升

封面设计 古心月

版式设计 刘小玲

出版发行 文化艺术出版社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北里甲 1 号 100029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国英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08 年 6 月第 1 版

200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6.25

字 数 145.8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039-3440-7

定 价 18.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印装错误，随时调换。

## 引 子

2007年9月，我在一家面积不大不小、生意时好时坏的饭馆里找到了一份薪水不高却足以让我安身立命的工作，职务是洗碗工。我做这份工作的原因就是在于洗碗不是脑力活动，只需洗净就行。当然，我洗不净也没人知道。这里令我最为头痛的并非我经常摔碎盘子而被扣罚工资，而是有时还要帮助懒惰成性的大厨师傅切菜或者代替没病装病的女传菜员传菜。

饭馆的不远之处坐落着一所名气不高的大学，我闲着时就会站在饭馆外面欣赏一些衣着怪得吓人、打扮艳得惊人的女大学生来来往往、走来走去。而且，许多情侣打情骂俏、小吵小闹的情景总能令我想起大学时期的女友。不止这些，每每在我心乱如麻或者心静如水之时，一些曾在大学经历过的诸如逃课、踢球、恋爱、喝酒、抽烟等等片断总会浮现我的脑海，甚至久久不能消散。每当发生这种情况之后，我会习惯性地打开一瓶啤酒一饮而尽或者点燃一根香烟叼在嘴里。如果没有烟酒的话，就以摇头叹气来代替。

掐指一算，如果大学生涯进展顺利的话，现在的我应该刚刚步入大四阶段。

自从告别中学学生时代之后，我有多次提笔写写我的大学

生活的冲动，可是都因无从写起而暂时搁浅。如今，我的这种冲动越发强烈，大概是我很想有顺序有条理地回忆大学生活的原因。所以，今后我在闲着时候再也不会傻傻地站在饭馆外面欣赏女大学生，也不会默默地坐在饭馆一角一边喝着白开水一边跷着二郎腿。

也许，我写出来的所能记起的大学生活十分无聊和无趣，但是我能肯定以往的全部大学生活就是这样。当然，我也可以编入一些引人入胜的、妙趣横生的等等耐读性强的东西，可是根本没有这个必要。我较喜欢真实，对于真实而言，我宁可选择无聊和无趣，甚至情节对我来说也已变得微不足道，因为我的生活根本没有情节这么回事。

一切始于这里……

曾经，有一个高考落榜的高年级同学告诉我大学生活好比一杯泡着黄连的水。我不懂两种截然不同的事物为何能用好比串连起来，我只知道它们两者存在的关系是能喝和不能喝。后来我才明白，这是一个比喻。

幼儿园初期，我只会痛哭流涕。老师用善意的谎言欺骗天真散漫的我说幼儿园后不用再接受任何教育，我破涕为笑，大学这个词在我幼小的心灵里毫无定义。幼儿园毕业那天，我听说世界上存在着小学，所以大骂我的老师是一个无耻的小偷；几个月后我浑然不觉地跌入了小学的深渊，备受了长达六年的煎熬。期间，在我弄清楚撒谎的人是骗子而不是小偷的同时也认识了大学两个字，然而只知道它是两个字，仅此而已；接着我又糊里糊涂地陷入了初中的沼泽，学习在我心目中有了一个新的概念，就是为了再次跳入高中的苦海。我对大学也有了初步理解：比小学大一点儿的学校。

高一时，我有过两个同桌。其一是个长相酷似熊猫的肥胖女生，她因为我不会调情而恨了我整整半年，轻则对我置之不理，重则弄我一身鼻涕。然而当我问她大学生活是何模样的时候，她对我的热情取代了以往的冷淡。她说大学遍地都是女生梦寐以求的白马王子，因此她觉得大学好像神圣美丽的童话世界。她在

滔滔不绝地描述期间,发现我只是一种心不在焉的态度,所以对我的冷漠比以往更甚。没过多久,那个酷似熊猫的女生哭着向班主任提出换同桌的要求。结果,班主任以我上课经常骚扰她的罪名把我由正数第一排调到倒数第一排,与一个夜以继日地学习而成绩仍然没我优秀的男生为同桌。他口中描述的大学生活是富有诗情画意的,当我问他哪里能够体现出来的时候,他却说像我这种学习不好的学生理解能力有限,永远不会明白;高二时,某个已经忘记模样的老师曾经以表现主义和现身说法的形式向我们灌输思想说大学生涯是最为美好的学生时代。因为他的这句话我立誓要把大学生活归纳入我人生不可缺少的一部分,直到听说某高校一个研究生毕业后因找不到工作而沦落到卖老鼠药的悲惨地步这个消息后,我才决定不会把自己的宝贵青春白白葬送在那个上与不上都无所谓的大学。所以,我本来已落千丈的学习成绩在这种想法的影响下落到万丈;高三时,我追求了一个没追求上的女生。某个夜晚,我趁着月黑风高向那个女生表达了我的爱意,而她却提出一个委婉的理由拒绝了我,就是学习成绩一塌糊涂的我如果考上重点大学她会给我机会。结果在我抱有一丝希望埋头苦读了将近一年之久的高考前夕发现了那个女生和另外一个男生牵手散步在学校的操场上,继而发现了自己在这期间里一直处于极为糟糕的呆傻状态。

高中毕业后,我因某种缘故而鬼使神差地进入了上海某所理科为重的大学。那个缘故的形成来自我的百分之五十的努力和百分之五十的幸运的结合。考试是检验知识水平的一种方式,我的成绩虽然具备高分的资格,但它始终不是我的真实水平。高考头天,我在初次体会到了一种浑身发抖的感觉的同时还看见了高中三年经常一起踢球并且成绩优秀的球友,他的考试位置设在我的左前方向。球友是否让我抄袭他的考卷是我自函数以

来遇到的难题之中的新的飞跃，结果，球友的豪爽让我从此明白了成绩优秀的学生也存在不自私的。

2004 年的 6 月 7 号和 6 月 8 号，考场的太平无事、球友的和盘托出、监考的不够严格、我的微薄基础都为我的高考道路做出伟大贡献。我没有因为终于摆脱最为煎熬痛苦的两天而如释重负，而是像怕怀孕的女人盼望月经到来的心情一样盼来了大学录取通知。回想每科考试之时的场面至今让我感到一种难以言状的莫名激动，球友悄然举起答题卡片做出检查试题状态，我挺起胸膛以手加额挡住盯在答题卡片的视线，三个监考老师各站教室一角若有所思地想着什么，其他考生那种不知道是天热还是紧张缘故导致他们满脸冒汗的模样。与此同时，窗外总是停着一只小鸟，我感觉它总在不停地看我。

其实，我后来能够身在上海上学完全是郑风强奸了我的意思。高中三年，我和郑风的关系彼此相互最为友好，他的存在使我生平初次看到了女人的裸体画像，就这么一个人竟然成了我最好的朋友。郑风高考时本把一切希望给了坐他身后的女生，可是那个女生还要企图抄袭郑风的试题。郑风在考场内被监考老师警告了一次后深深了解和体会到了命运的坎坷。选择志愿那天，郑风极力向我推荐上海的大学，原因简单不过：他最喜欢的城市是上海。当我的志愿呈交上去不久之后我才想起：我最喜欢的城市是北京。

离家的前两晚，我和郑风为了我们将要分道扬镳和脱离高中苦海在一家小酒馆聊了一个通宵达旦。

郑风喜欢喝酒，也喜欢喝醉以后那种无所顾忌的心态。他曾在一次酒醉之后向某个暗恋很久的女生表达了他的爱慕之心，结果却是遭到了令他深恶痛绝的拒绝。郑风仗气酒使地对那个

拒绝于他的女生说：“你他妈的根本不懂爱。”

我更视喝酒为踢球后的第二爱好，我喜欢酒是因为酒后能够乱性，虽然每次喝完都无处可乱，但这并没有减少我对酒热爱的程度。

那次，我和郑风好像生死离别。直到旭日东升几缕晨曦射进小酒馆的柜台上，服务员才播出韩红的《天亮了》来提醒我们应该离开此处。无奈当时我们不知这首歌曲的名字，就算知道，一夜未眠导致我们头脑迟缓，未必能够理解服务员的意思。我们非但没走，反而各自陶醉在动听的音乐之中，样子醉生梦死。

“啪”的一声响，我们所在的桌子为之一颤，抬头一看，老板正在恶狠狠地瞪着我们。

老板怒气冲冲地说：“整个晚上才消费四块多，还不打算走么？”

那次，我和郑风以聊天为主，喝酒为次，我们只要了一瓶啤酒和一碟花生米。我和郑风离开的时候付了五块钱，剩下的一毛钱没敢让老板找零。

8月下旬，爸妈把我送到了火车站。我本想让他们把我送到学校，爸爸以“有点儿远”的借口拒绝了我，妈妈却说晕车。大概他们是想给我一个自身锻炼的机会，不要什么鸡毛蒜皮芝麻绿豆的小事都依靠父母。那只是大概，其实他们还是懒得去。进站时，检票的中年妇女正在检票的过程中，我转身向爸妈挥手，心中一种凉意油然而生。爸爸吸了一口烟向我点了点头，相处了将近二十年，那个眼神，那个动作，我再明白不过，意思是说：保重了！

我的大学坐落在上海某个区里的某条路上，四周栉比排满了酒店、餐馆、饰品店、服装店、电脑维修、手机维修、超市、复印

部、报亭、便利店、发廊、水果摊、“鸡”店等等。当然，除了那些固定店面还有一些流动摊贩，例如卖盗版书、卖盗版碟、回收二手手机、卖烤红薯、卖袜子鞋垫、修自行车摊等应有尽有。有时，夜幕降临的时刻也会看见一些背着孩子卖毛片的妇女和一些缺胳膊少腿的乞丐。以上他们的存在让学校四周的发展蒸蒸日上，气氛沸沸扬扬。然而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点：主要经济来源来自学生手中的面值不一的钞票。

初到大学的心情好比我曾经捡到钱包没有被人发现的心情，欣喜若狂、心潮澎湃。

大学生活的第一个夜晚我是这样度过的：痛苦地躺在床上，痛苦地睁着眼睛。远远不如自己在火车上打算的美好：好好睡上一觉庆祝自己大学生活的第一个夜晚。

那个夜晚其热难当，但我还是盖着被子。因为，我被蚊子叮醒后亲眼目睹了一件匪夷所思的事情，月光透过窗户把宿舍照射得非常亮堂，一只贼头贼脑的蚊子落在了某个舍友点燃的蚊香上面。我的心里喜出望外，取笑蚊子咎由自取。怪诞不经的是，那只蚊子又飞走了。身上的十多个痛痒之处告诉了我刚才所见并非幻觉，无奈之下，我盖上了拿来的棉被。一掌拍下，我击向一只攻击我的脖子的不明物体。因为出手太重的缘故，惊醒了一个正在睡觉的舍友，舍友醒来后的第一句话就是：“谁的床板断了。”我拿开手后才看到不是蚊子，死的是一只飞不动的苍蝇。半夜三更时刻，窗外传来一声猫叫。学校怎么会无故出现一只猫呢？就在我百思不得其解之时，窗外又传来一声狗叫。突然，又觉脚趾奇痒，我掀开被子望向脚趾之处，“怎么会有蟑螂？”我低声叫了出来。就在我犹豫是否要把那个肮脏的蟑螂一鞋拍死的时候，地上一个不明黑色物体快速窜入我的床下，我更在意的是我的火腿为何掉在地上。我下床拾起火腿，发现上面尽是老鼠啃过

的痕迹。啊，那个不明黑色物体……

所以，我躺在床上睁着眼睛瑟瑟发抖地直到天亮才终于入眠，睡前，我一直用我有限的逻辑思维思考一楼的宿舍是不是动物世界。

大学的第一个夜晚，至今仍是铭记在心。

我睡醒时已是下午两点，我自言自语了一句“我真他妈能睡”后的第一件事就是下床打开包裹掏出火车上没有吃完的面包。看来，我是被饿醒的。吃完面包，我在上床的刹那间看到同舍的几个人正在莫名其妙地望着我，因而得知了其中一个宿舍成员对我的第一印象：这哥们儿是否没睡过觉。其实他们并不知道我一夜未眠。我躺在床上回想着火车上人多物杂叫喊不断令我无法静心休息的情景不知不觉地又睡着了。再次醒来，天色已黑，我低沉自语了一句“我怎么这么能睡”后的第一件事就是下床打开包裹掏出火车上没有喝完的饮料。

我坐在床上点了根烟，听着同舍其他几人谈话，我们之前已经互报家门。当时，他们正在提议选举一个宿舍长来管理宿舍事宜。

宿舍成员唯一是上海人的赵雨笑嘻嘻地说：“谁最有管理的潜质和才能谁就胜任此职。”

陈云头也没抬地急忙回应：“不，这对我太不公平了，我才不要当宿舍长。”

石小星低声自言自语：“这样不就意味着我当定了？”

霍阳照着镜子抚摸着头发说：“那只有我能够胜任此职了。”

梁大月脱了皮鞋放在鼻子边缘闻了一闻，望着他们，眼神好像在说：“你们这些幼稚无知且自作多情的家伙真是没得治了。”

梁大月穿着黑色衬衫、西裤、皮鞋，他一定认为在炎炎烈日身穿

黑色衣服能够散热。梁大月的面容过于沧桑，开始我一直以为他是某个舍友的家长，为此我还分析是否递给他一根烟然后说个大叔好。

赵雨眉头紧蹙，说：“你们好像没听明白，我说是最有管理的潜质和才能的人当宿舍长，意思就是我当，你们明白了吧？”赵雨说完笑得不可开交，表情跟漫画一样夸张，嘴角带有一些讽刺我们的意味。他自以为说了一句很幽默的话而自鸣得意，大家莫名其妙地望着狂笑不已的赵雨，不知道他在干什么。

结果，赵雨的自推自荐使他获得了宿舍长的位置。

那种令人索然寡味的谈话让我想起了自己尚未吃饭，因此，我离开了宿舍，继而走出学校。

学校附近的饭店数不胜数，惟一没有达到座无虚席的是一家没有店名且破旧杂乱的小酒馆，大小约摸二十平方米左右。屋里有几个民工，里面也有些肮脏，仔细观察无非就是墙上油渍和灰尘过多。

进去不久，我的舍友陈云和石小星一起走进。他们见我在此，忙问：“雷蒙，你怎么会在这？”

我说：“我来这里吃饭，你们呢？”

他们异口同声：“我们也是。”

说完，我才发现，我们刚才纯属没话找话。

小酒馆老板娘和蔼可亲、殷勤豁达、接待周全。吃饭中间，我们杂七杂八地聊了许多。石小星说他来自中国最美丽的城市，陈云哈哈一笑猜测自己和石小星应该属于老乡。结果，石小星说他是天津人，陈云说他是北京人。我们在初次见面且不甚了解的情况下谈了各自的理想并研究出我们三人的共同特点，就是我们三人没有理想。

我望着石小星的衣领上零星点缀着许多烟头烫的小洞，说：“你吸烟倒是不少。”

石小星说：“自从失去女友，我就学会了吸烟，以此麻木自己、摆脱痛苦。”

陈云问：“怎么分的？”

石小星答：“我甩了她。”

我问：“那你痛苦什么？”

石小星望着外面熙熙攘攘的人群，说：“说错了，是她甩了我。”

陈云说他高中时期也有一个女友，后来也是分手。陈云和他女友分手的原因足以让我和石小星不寒而栗：某个惠风和畅的夜晚，陈云和女友走在人声喧哗的路上，女友问：“情人节那天，你可以送我一支玫瑰花吗？”陈云回答：“为何不可，区区几块钱又何足挂齿。”女友说：“情人节里，玫瑰花的价钱会涨三倍。”陈云听完长叹一声：“我们分手吧！”

10

小酒馆内另外出售香烟，石小星说：“老板娘，来包烟。”

老板娘拿出一包我们从未见过的烟，说：“这种挺好抽的，保证你能上瘾。”

石小星迟疑一下，说：“算了，换个别的，省得以后麻烦。”

老板娘拿来一包“红双喜”放在桌上，没有说话，匆匆离开。

陈云突然抬起胳膊，伸出指头，指向门外，说：“看，女人。”

一个打扮得新潮亮丽的女人恰好经过小酒馆门口，突然，一个身材短粗、满脸疙瘩的男人冒出，搂住了女人的纤腰。女人恣情一笑，搂住了男人的粗腰。陈云的脸上露出不悦神情，手指微微弯曲，悲天悯人，“不知道如今的女人都是怎么想的？”

石小星义愤填膺地说：“一个丑陋的男人找到一个漂亮的的女人无非就是这个男人有两种本钱的其中一种或者两种都有。其

一是给予女人性欲上的满足，其二是给予女人物质上的满足。”

陈云黯然伤神，“妈的。”

石小星再次做出分析：“可是我看刚才那个家伙两样都没有。”我和陈云听完彼此为之一颤。

那顿晚饭致使我们三人成为了今后较好的朋友。

回到宿舍，早已疲乏困倦的陈云倒头而睡，我也跟着躺在床上，可是随后又坐起来，看着其他几个舍友。霍阳拿着水杯站在窗前，给人一种抬头仰望星辰的感觉，可是目光却是徘徊于对面女生一楼宿舍的各个窗口。赵雨双手举着一张硕大的报纸，两眼聚精会神地盯着报纸一角的增粗阴茎的广告。梁大月恰好泡脚完毕，拿起毛巾擦了擦脚上的水同时又擦了擦脸上的汗。石小星若有所思地打着电话，对方正是他高中时期的女友，石小星说的话中唯一令我难忘的只有三句：1，感叹句：其实，我还是爱你的！2，疑问句：什么，你有男朋友了？3，陈述句：滚吧，你这个大贱货。

11

另外，宿舍里弥漫着一股似曾相识的味道。时间长久之后，我才知道那种味道分别来自于梁大月的脚、袜子、鞋。

开学典礼的会议上，石小星体验到了一见钟情的感觉。我们班里为数不多的四个女生之中的其中一个被他一眼瞧中，那个女生在其他三个女生的黯然无色的衬托下显得格外娇媚。

那天，石小星说：“我喜欢上了一个女生。”

我问：“是谁？”

石小星说：“咱们班的。”

我望了一下我们班的四个女生，问：“哪个？”

石小星说：“戴眼镜那个。”

我再次望向我们班里的四个女生，不禁有些张皇失措，“四个都戴着眼镜，你到底说得哪个？”

石小星说：“我向来别具慧眼，当然是最漂亮的。”

陈云托着下巴，说：“哦，丫说的是薛冰冰。”

薛冰冰的存在象征着一个无可争议的事实：我们班的班花非薛冰冰莫属。石小星为防止薛冰冰被一些眼疾手快的男生捷足先登，只好先下手为强。他存在“割鸡焉用牛刀”的心理对薛冰冰已经展开了全面攻势，并说自己追个女生就像作家写个文章一样信手拈来。石小星为薛冰冰作了一首仅有四行的情诗：

薛冰冰

我爱你

是真的

不骗你

12

薛冰冰看完石小星亲手送上的诗，脸色煞白，“这是诗吗？”

石小星无言以对。

薛冰冰正言厉色地说自己的梦想是要考研，并且态度坚决地说自己大学四年不会把时间浪费到谈恋爱上。石小星决定打破这种世俗的观念，便对薛冰冰说谈恋爱能导致考研失败完全属于扯淡，迎来的却是薛冰冰坚贞不屈地回答：谈也不会跟你谈。薛冰冰申明了原因，她认为石小星样子吊儿郎当，言行有失检点，头发像个痞子。当晚，石小星孤注一掷，打算破釜沉舟。他去了学校理发馆，一头乌黑的卷发被理发师无情的处理掉了三分之二。脱胎换骨的石小星站在我们面前，精神抖擞的他没有了以往的颓废。他爽朗的短发、神气的眉宇让我们觉得他与之前判若云泥。石小星摆脱了束缚自己的桎梏后感到轻松无比，并且冠冕堂皇地坚信薛冰冰会为了他此番大费周折而感动万分，深信得到薛冰冰的欢心也是如汤沃雪、指日可待。石小星带着一些准

备好的彬彬有礼的言语去了女生宿舍。结果还是事与愿违、适得其反。

薛冰冰冷若冰霜地对石小星说：“你现在的样子还不如以前。”

一种被要的感觉在石小星内心深处油然而生。之后，石小星一蹶不振、身心交病。石小星因此在床上翻来覆去，难以入眠。他的无病呻吟同时导致了我、陈云、梁大月无法睡觉。

陈云安慰石小星说：“丫薛冰冰不就是喜欢自以为是目中无人吗，甭搭理她就是了。”

石小星好像没有听到陈云所说的话，然而继续痛苦地唉声叹气。

梁大月说：“明天就要开始军训了，早点睡吧。”

石小星的越战越勇证实了他丝毫没有停下的意思。

梁大月又说：“谁唱个催眠曲让他赶紧睡。”

霍阳与赵雨都已经进入梦乡，我有些想吵醒他们的意思，便说：“我唱。”

我开始曼声歌唱，刚唱了一个开头，由于梁大月叫了一声“停”，我的歌声戛然而止。

梁大月说：“算了，还是听石小星的呻吟声吧。”

梁大月长叹一声，说：“石小星，看来我得出绝招了，我讲个笑话让你解闷，很好笑的。从前有座山，山上有座庙，庙里有个老和尚正在给小和尚讲故事，故事的内容是从前有座山……哈哈哈哈哈。”梁大月笑得过于激动，咳嗽起来，咳嗽完毕又接着笑。如果宿舍存在一丝亮光的话，梁大月应该能够发现我们有多么慌恐。梁大月听我们没有什么反应，嘴里不再发出阵阵笑声，朗声说道：“你们这些人真不懂幽默。”

最后，石小星伴随着陈云所讲的几个黄段子睡着了。

其实,石小星对薛冰冰不是真的情感交融,而是完全取决于薛冰冰清新的容颜。因为,我们就在一夜过后的清晨听到石小星从容地低声骂道:“薛冰冰就是一个傻家伙。”

大学生活的钟声还未正式敲响,但我对它已经初见端倪:平淡无味。

首先不能令人称心如意的事情就是接受不可避免的军训。期间,我们被局限于教官画地为牢的范围进行艰苦卓绝的训练,挥汗如雨的场面让人触目惊心。学生们像流离失所的灾民一样在炽热的阳光下叫苦不迭,哀声载道。那些屈指可数的二十天里,唯一令我难以忘怀的就是年龄与我们相差无几的教官,他的荒诞无稽使我心有余悸。站军姿时,他曾走到我的身边问我是否一个爱踢足球的学生。

我不明白他是怎么知道的,“是的。”

谁知他竟然狠狠瞪我一眼,说:“站军姿时不许说话,谁让你开口说话的?”

我连忙闭口,不敢作声。

教官接着极不耐烦,“问你话呢,没听见吗?”

我以为教官是在极力表现一种令人不易明白的幽默,便说:“教官问我话,我不敢不答。”

教官听完横眉怒目,“还敢讲话,无视军纪存在,罚你多站半个小时军姿。”然后鼓足腮帮子吹了一下他那个已经生锈的哨子,喊道:“大家休息一下。”

被迫无奈的我重足而立,要在教官的监视之下诚惶诚恐地站完被罚的半个小时,我捉摸不透教官变化无常的心思。陈云趁着教官走开的时段向我送水,因为我饥渴难耐的样子告诉了陈云我急需水。我拿起水瓶尚未喝上一口,教管魂魄般的又飘了回